

证券代码：002801

证券简称：微光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-035

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适用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微光股份	股票代码	002801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何思昀	王楠	
办公地址	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东湖街道兴中路 365 号	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东湖街道兴中路 365 号	
电话	0571-86240688	0571-86240688	
电子信箱	service36@wgmotor.com	service37@wgmotor.com	

2、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是 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650,901,262.55	653,481,488.91	-0.39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161,401,541.63	162,208,085.43	-0.50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（元）	151,075,016.46	147,909,082.77	2.14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106,045,732.56	102,883,700.07	3.07%
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70	0.71	-1.41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70	0.71	-1.41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10.25%	11.76%	下降了 1.51 个百分点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
总资产（元）	1,801,483,033.63	1,770,977,701.25	1.72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1,579,768,772.11	1,532,739,553.32	3.07%

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11,601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	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、标记或冻结情况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
何平	境内自然人	39.38%	90,417,600	67,813,200		
邵国新	境内自然人	25.31%	58,125,600	43,594,200		
杭州微光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境内非国有法人	3.85%	8,836,520	0		
张为民	境内自然人	2.81%	6,458,400	0		
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－前海开源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其他	2.50%	5,740,472	0		
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－前海开源公用事业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	其他	1.90%	4,363,045	0		
胡雅琴	境内自然人	1.41%	3,229,200	0		
何思昀	境内自然人	1.41%	3,229,200	2,421,900		
国寿安保基金－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－分红险－国寿安保基金国寿股份均衡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（可供出售）	其他	0.77%	1,770,546	0		
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－前海开源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其他	0.72%	1,657,700	0		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控股股东何平和自然人股东胡雅琴为夫妻关系，自然人股东何思昀为何平和胡雅琴之女，上述三大股东存在一致行动的可能性。第二大股东邵国新和第四大股东张为民为夫妻关系，上述两大股东存在一致行动的可能性。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为一行动人。					
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无					

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6、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三、重要事项

无

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_____

何平

二〇二三年八月九日